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主計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10065廣州街2號
聯絡人：紀登順
聯絡電話：(02)23803700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處會一字第1000000308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0000308AA0C_ATTCH1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關於審計部審編98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彙整結果，核有共同性缺失一案，請依說明二辦理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審計部99年12月21日台審部一字第0990007540號函(如附影本)辦理。
- 二、請確實檢視貴機關及所屬(含國營事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)施政計畫之執行情形是否有旨揭共同性缺失，倘存有類似缺失情形，應儘速研謀改善，並避免類此情事發生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行政院秘書處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院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福建省政府

副本：審計部

100/01/14
10:59:34